五华县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任务销号评估报告（序号6）

一、整改任务

（一）反馈问题：督察发现，2017年排查发现五华县徐盛机械配件厂、裕兴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使用冲天炉、中频炉等国家明令取缔淘汰的生产设备，有关部门未按要求开展取缔整治工作，至督察时裕兴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仍在生产。

（二）责任单位：五华县科工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县产业转移园管委会、五华供电局、县自来水公司、各镇人民政府协办）。

（三）整改时限：立行立改、持续开展。

（四）整改目标：依法立案查处，彻底取缔国家明令淘汰的生产设备。

（五）整改措施：

1.淘汰关闭：对已拆除关闭使用冲天炉生产设备的徐盛机械配件厂、棉洋锅厂、源瑞铸造厂3家企业，须加强巡查监控，严防死灰复燃，对恢复建设和新建项目中采用国家产业政策明令淘汰落后工艺设备立即关闭取缔。

2.责令停产：责令河东镇树参五金机械厂、凌铃冬五金机械厂2家企业停止生产，拆除使用淘汰中频炉生产设备，严防“今拆明复”。

3.加强监管：裕兴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使用的1吨（600V）钢壳GW节能熔炉2套设备，经广东省铸造行业专家鉴定意见，不在关停之列。广东冠华传导科技有限公司装备煤气铝熔化炉一台（已停产三年多），专家组鉴定意见，如果所在地政策无限制，复产时应严格安全检查，完善相关设施。加强对上述2家企业日常监管，严格操作规程，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依据职责将准入条件纳入监督检查，现场检查对发现生产设备不能规范运行、资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等指标不能符合标准的企业，予以整改。

4.优化布局：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严把审核、市场准入关。争取政策支持，促进产业集中化、基地化，优化产业布局，提高产业集中度。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我县以中央和省级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为导向，通过科学规划，梳理县内未完成取缔淘汰的生产设备，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整治清单，建立整改销号台账，多措并举，现已完成整改任务。

（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是做好淘汰关闭工作。

1.关闭取缔徐盛机械配件厂，于2018年12月拆除冲天炉等生产设备。

2.关闭取缔棉洋锅厂，该厂原已停产，于2018年12月拆除冲天炉等生产设备。

3.关闭取缔源瑞铸造厂，于2018年10月拆除冲天炉等生产设备。

4.关闭取缔凌铃冬五金机械厂，2019年5月，县科工商务局、县环保局、五华供电局和河东镇政府对凌铃冬五金机械厂采取停止生产用电进行整改的措施，于2019年5月拆除中频炉等生产设备。

二是做好监管、整改工作。为进一步确定企业使用的中频炉生产设备是否属于淘汰落后生产设备，我县特邀请广东省铸造行业协会的3名专家于2019年5月7日至8日对3家使用中频炉生产设备的企业进行生产设备鉴定。根据专家组鉴定的情况，逐一整治抓落实：

1.五华县裕兴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经专家组鉴定，该公司使用的1吨（600V）钢壳GW节能熔炉2套设备可以生产各类铸件产品。县科工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严格履行日常监管制度，加强对五华县裕兴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监管，不定期进行实地检查，要求五华县裕兴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严格按规程操作，确保治污设施运行达标排放。

2.河东镇树参五金机械厂：经专家组鉴定，该厂使用的铝壳中频炉属于淘汰落后生产设备，于2019年5月上旬拆除铝壳中频炉。2019年9月该厂新购进山东华信电炉有限公司中频融化炉成套设备GW-0.75型（钢壳炉体）进行升级改造，经广东省铸造行业协会专家组鉴定可以生产各类铸件产品。2019年10月份，其环评报告已获环保部门批准，2020年7月取得排污许可证。

3.广东冠华传导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7年11月停止使用煤气铝熔化炉，经专家组鉴定，该公司要重新恢复生产，应对煤气铝熔化炉进行严格、全面的安全检查，对新老操作工进行专业培训；煤气铝熔化炉点火程序应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对煤气铝熔化炉近住宿楼的方位加建防护墙。县科工商务局严格履行日常监管制度，加强对广东冠华传导科技有限公司的监管，通过不定期抽查，其煤气铝熔化炉生产线已完全停用。

三、评估结论

综上所述，我县按要求落实了各项整改措施，达到了整改目标，经评估，该项环保督察整改措施清单任务达到了销号条件，同意上报销号。下一步，我县将继续加强对铸造行业巡查监管，不定期深入相关企业开展淘汰落后产能工作检查，一旦发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淘汰落后生产设备，将依法查处，确保淘汰落后产能退出工作真正做到全覆盖、无死角。

五华县人民政府

2022年 7月 日